

证券代码：002049

证券简称：紫光国芯

公告编号：2017-029

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4月18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自2017年4月2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以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。公司承诺争取在2017年5月20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19日